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
暨权益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上业务平台查询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苏华先生被司法拍卖 3,108,547 股公司股票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情况概述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苏华先生持有的公司 3,108,547 股股票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 10 时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田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竞买人王灯城以最高应价竞得拍卖标的“李苏华持有的（证券简称：美芝股份，证券代码：002856）3,108,547 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上业务平台查询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苏华先生被司法拍卖 3,108,547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暨股份完成过户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李苏华先生被司法拍卖的4,00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2月20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上业务平台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李苏华先生被司法拍卖3,108,547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10月21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苏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211,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4%。自2023年1月10日以来，李苏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发生变动累计为7,108,547股，累计变动达到公司总股本的5.25%，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已督促李苏华先生履行公告义务。李苏华先生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李苏华	22,319,700	16.49	15,211,153	11.24

注：上述持股比例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苏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211,153股，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被司法冻结。

2、李苏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变动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